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14日至2025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084976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0日

商 标

晴易

申 请 人 杨振富

地 址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旧庙镇新邱村孤家子56号

代理机构 北京朝朝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除草剂；杀虫剂；农业用杀菌剂；土壤消毒制剂；消灭有害植物制剂；除莠剂；消灭有害动物制剂；灭微生物剂；除藻剂；杀螨剂